

证券代码：600458

证券简称：时代新材

公告编号：临 2023-017

株洲时代新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公司实施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 获国务院国资委批复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株洲时代新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 2022 年 11 月 30 日召开九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临时）会议、第九届监事会第十二次（临时）会议，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株洲时代新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及相关议案，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2 年 12 月 1 日披露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相关公告。

公司通过实际控制人中国中车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国中车”）向国务院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以下简称“国务院国资委”）转呈关于公司长期股权激励计划暨首期实施方案的请示材料。公司于 2023 年 3 月 30 日收到国务院国资委出具的《关于株洲时代新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实施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的批复》（国资考分〔2023〕99 号），国务院国资委原则同意公司实施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公司将根据国务院国资委的文件审核及批复精神，对《株洲时代新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等股权激励相关文件进行修订完善，并在履行相关程序后提交股东大会审议批准。

公司将严格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上市公司股权激励管理办法》等有关规定的要求，积极推进相关工作，并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敬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株洲时代新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3 年 3 月 31 日